**附件3：**

**长沙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**

**2021年公开招聘编外合同制人员疫情防控方案**

为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下公开招聘工作，确保考生安全和考试顺利进行，对所有考生进行分类筛查，并根据筛查审验情况确认可参加招聘报名、考试的对象。

一、筛查审验方式及结果

根据当前新冠肺炎疫情实际，请考生严格遵守长沙市疫情防控要求，招聘各环节除核实身份外，其余时段需全程佩戴口罩。进入考场前，需测量体温并查验考生电子健康码（微信公众号“湖南省居民健康卡”）、防疫行程卡（微信小程序“国务院客户端”）、核酸检测报告，按以下原则处理：

（一）需满足以下条件方可参加招聘报名、考试：

1.近28天内无境外或港台地区旅居史；

2.近14天无福建省旅居史，无封闭封控区域及高、中风险地区所在地市旅居史；

3.近14天无发热、干咳、乏力、咽痛、嗅（味）觉减退、腹泻等疑似症状；

4.健康码绿码且行程卡无异常（经国务院客户端“防疫行程卡”入口查询的行程卡中，备注未提示\*14天内到访过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城市；

5.所有人员需提供考试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。

（二）仍在隔离治疗期的确诊、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不能参加考试。与新冠病毒肺炎确诊、疑似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有密切接触史且隔离期未满者不能参加招聘报名、考试。

二、考生身体临时出现状况处理办法

在疾病筛查过程中如发现考生有发热、咳嗽等症状，需退出此次招聘，并送至定点医院进行排查（费用自理）。

三、疾病筛查时间与地点

1.时间：笔试、考核当日，提前1个小时进行。

2.地点：另行通知。

考生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、24小时内健康码和防疫行程卡、48小时内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报告、解除隔离证明（特定人员提供）参加疾病筛查，并如实填写《长沙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新冠肺炎疫情期间流行病学史调查问卷》。

四、注意事项

1.招聘各个环节，考生须自备并全程规范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。

2.请考生务必提前到达配合参加疫情防控工作，并将本人**考前24小时内**的健康码、防疫行程卡提前准备并截图，或彩色打印**（包含个人相关信息和更新日期）**，**并确保截图或打印的图片信息完整、清晰；**自觉遵守现场秩序，服从工作人员安排。

3.考生须自行打印《长沙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新冠肺炎疫情期间流行病学史调查问卷》并如实填写，填写日期为疾病筛查当日，疾病筛查时需提交此表。